**兴仁市人民医院检验科外送检验项目报价须知**

一、报价包含内容

检验科全部外送检验项目

二、资质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3）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4）依法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5）检验项目清单；（6）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授权书。

三、报名方式及时限

报名必须提供齐全以上要求的有效合法资质及外送检验试剂报价确认函、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公司公章扫描件于2025年2月27日下午18:00前回复发送至兴仁市人民医院采购科QQ邮箱（邮箱号码：1904124006@qq.com），未在回复截止时间内回复的视为自愿放弃报名资格。

四、其他要求：

1、提供的检验服务必须符合国家相关部门、行业规定的质量标准，对检验结果终身负责；

2、每周样本收取次数不低于6次；

3、需专人专车负责样本的收取及检验结果的返回。

五、报价产品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费、运输、搬运、税金、安全、配套服务等的一切费用，因此敬请报价单位在报价之前认真阅读本公告及产品目录中所述内容、要求，务必谨慎报价，若确有不理解之处，请拨打0859-6313080咨询。

兴仁市人民医院

2025年2月24日